

# 平罗县渠口乡

##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平罗县渠口乡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渠口乡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在县委、县政府指导下，围绕各项重点工作，积极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全方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4年，渠口乡及时有效的通过平罗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、乡政府宣传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及时、全面、准确。主动公开内容包括渠口乡政府机构设置职能职责、领导成员信息及分工、民政救助情况、重大项目建设、政策解读等重点领域信息内容，本年度渠口乡共公开政府信息116条。聚焦民生福祉，重点回应社会关切，全年我乡答复“12345”群众投诉77件，答复率100%，处理属地舆情2件。

#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2024年渠口乡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### 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**

渠口乡深入贯彻落实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，安排专职人员对信息平台实施管理。在发布信息过程中，严格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其他相关法规，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，做到“涉密信息不公开、敏感信息不上网、隐私信息要遮掩”。同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建设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速度和准确程度，实现信息的全面性、真实性、及时性。

### 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**

渠口乡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以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，及时有效发布重要工作信息、政策解读、项目进展等。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传播渠道，创新工作方式，利用好微信公众号、微博、宣传栏等形式，丰富信息公开的方式和途径，扩大公开覆盖面，提升信息公开工作质效。

### **（五）监督保障**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保障，坚持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依法依规做好拟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，防止泄露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。二是确保人员配备到位，由综合办公室安排专人负责信息公开日常工作，履行好相关职责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、政策解读等常态化工作内容。加强工作人员队伍建设，提高信息工作重视程度，依托乡村干部例会定期开展人员培训，提

升“理论+实践”多方面业务能力水平，进一步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规范进行。三是社会评议。我乡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接受社会评议，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做到逐项核查、件件落实、及时整改。2024年全年未发生追责问责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年，我乡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以下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人员更换频繁，业务能力和理论学习不够扎实，可能导致信息审核不严，敏感信息泄露的问题。二是随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的持续增长，其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，以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日益增长的需求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提高认识，压实责任，及时纠查。根据实际情况协调配备政务公开专干，积极安排专干参加县政务公开培训。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对个人隐私保护的重视程度，切实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；坚持谁发布、谁负责的原则，强化责任意识，做到尽职尽责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关于保密工作的要求，对已公开和拟公开内容进行严格审查，凡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的政府信息一律不予公开，确保不发生因泄密或舆情风险评估不到位而引发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稳定的情形出现；定期对政务公开中涉及的个人信息进行排查，加大

力度，对公开信息进行认真审核，切实抓好网络阵地安全风险隐患排查，全面提高我乡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。

**二是持续优化公开工作机制。**针对政府信息更新上传不够及时、信息发布量不足等问题，制定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，梳理整合政府信息资源，确保信息及时提供、定期维护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既定流程高效运行，便于公众查询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**（一）全县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落实情况。**一是强化预决算公开，推动透明政府建设。年初发布渠口乡 2024 年部门预算及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，提升本乡预决算公开透明度，通过社会各界努力使财政的公开监督落到实处，打造阳光透明政府。二是优化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，今年信访系统已办结 17 件，回应议政网 2 件，“12345”办件量 77 条。三是政务公开信息发布情况。本年度渠口乡共公开政府信息 116 条，部门文件 4 条、预决算信息 2 条、民政救助情况 104 条，重大项目建设 2 条，乡村振兴信息 3 条、应急管理信息 2 条、法治政府建设信息 2 条。聚焦民生福祉，保证每月发布 4 条以上涉及民生信息。四是强化业务培训，提升政务公开效能。依托乡村干部例会，进一步深化对重大会议、政治专有名词等规范表述的学习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充实和强化工作人员队伍，建立完善的运维机制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整体水平。五是利用微信小程序，拓宽公开渠道。使用小微权力一点通发布民生类信

息，畅通公开渠道，方便群众获取政府信息。牢固树立“公开是常态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思想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水平。**六是**严格落实政务舆情回应处置主体责任。按照“谁主管谁回应、谁处置谁回应”的原则，第一时间了解舆情反映问题，通过平台或各村联系发布人，协商并化解舆情。2024年度渠口乡处置属地舆情2件。

**（二）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**我乡2024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”查阅下载，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网站<http://www.pingluo.gov.cn> 查阅。

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平罗县渠口乡人民政府联系。电话：0952-6860685